

2020 年度苍南县财政支出绩效自评

复核报告

项目名称：惠企直通车专项

项目单位：苍南县农业农村局

委托单位：苍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 | 苍南县农业农村局 | 单位负责人 | 许明华 |
| 项目名称 | 惠企直通车专项 | 项目负责人 | 许明华 |
| 预算金额 | 714 万元 | | |
| 项目立项依据 | <p>“惠企直通车”是温州市全面深化省委省政府部署的“最多跑一次”改革，大力推进温州创建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打造全省乃至全国一流的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举措，旨在通过清理整合产业政策、建立政策刚性兑现系统、强化工作推进机制，切实解决产业政策名目过杂、程序过繁、兑现过慢等突出问题，做到全域兑现、及时兑现、掌上兑现，实现惠企政策“一站式、无障碍”直通企业。苍南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温州市全面实施惠企政策“直通车”工作方案》、《苍南县惠企政策“直通车”若干意见》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做好惠农惠企政策“直通车”工作，有利于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农业农村转型发展新动能，巩固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推进苍南县现代农业发展。</p> | | |
| 项目内容简介 | <p>苍南县农业农村局惠企直通车实施的主要内容有：一、支持农业品牌建设包括龙头企业奖励、示范性合作社（家庭农场）奖励、品牌农产品（林产品）奖励、参展补助及奖励、农产品认证奖励、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奖励等。二、支持农村居民素质提升工程建设包括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转移就业技能培训、特色实用人才培养、农村居民创业培训考核评定等。三、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包括农资经营规范化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诚信奖励、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奖励等。四、支持农业产业提升建设包括粮食绿色高产创建、加快推进农业领域“机器换人”、农村能源生态建设、现代产业提升发展等。</p> | | |

二、项目绩效情况

预期绩效目标
及实现情况

预期绩效目标：

1、支持农业品牌建设和农业规范化生产，有利于促进农业生产要素更合理配置，催生农业发展新模式，促进农民和农业企业开拓市场获取高额利润的能力，增加绿色优质农业产品供给，加快农业三产转型升级步伐。该子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45 万元。

2、支持农民素质提升和技能培训，有利于提高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自主创业就业，在农村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中起到“领头雁”作用，以实现农村有效治理，进一步促进农村文明和谐发展。该子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0 万元。

3、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工作，有利于农业主管部门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控制和执法监管能力，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标准化生产和风险防控能力，确保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安全，保障农产品质量和农业生产安全，节约农业生产成本，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农业高质量发展。该子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170 万元。

4、支持农业产业提升建设，有利于农业产业提档升级，推动三产融合发展，提升农业产业高科技附加值和农产品生产区域化、规模化和农产品生产加工绿色生态化方向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该子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79 万元。

实施情况：

1、农业品牌建设和农业规范化生产：21 家市级龙头企业奖励支出 41 万元，5 家市级示范合作社与家庭农场奖励支出 10 万元，27 家企业参展补助及奖励支出 47.70 万元，82 家企业农产品认证奖励支出 135.50 万元。

2、农民素质提升和技能培训，由于相关培训职能转移和部分培训由省级专项资金支付，县级财政资金未有使用。

| | |
|--|---|
| | <p>3、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工作：(1) 26 家农资经营企业规范化建设补助支出 37.40 万元。(2) 12 家农业企业农业标准化建设奖励支出 60.00 万元。(3) 10 家农业企业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奖励支出 21.26 万元。</p> <p>4、农业产业提升建设：(1) 12 家粮食生产企业粮食绿色高产创建奖励支出 35.50 万元。(2) 15 家农业生产企业农机购置补贴支出 83.88 万元。(3) 13 家粮食生产企业（个人）水稻基质育秧补助支出 14.35 万元。</p> |
|--|---|

三、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支出内容 | 预算安排数（投入指标） | 实际支出数 |
|---------|-------------|--------|
| 惠企直通车专项 | 714.00 | 486.59 |
| 合计 | 714.00 | 486.59 |

四、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等次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复核评价简述 | 复评得分 |
|-----------------|----|------|--|------|
| 项目预算及预期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 10 | 10 | 项目目标明确，但预算不够严谨，预算金额和实际支出有较大偏差，预算目标细化、量化不够细致。 | 8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预算安排 714.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486.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8.10%，预算执行率不高。 | 6 |
|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 | 15 | 15 | 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机构健全，项目执行程序基本到位，但部分项目未按既定计划及时完成。 | 1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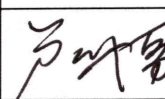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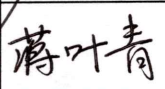
| | | | | |
|--------------|-----|---|---|----|
| 资金支出 合理合规 | 15 | 15 | 项目支出合理合规，未发现重大不合规。 | 15 |
| 项目产出 | 30 | 30 | 根据项目单位预期申报绩效目标，项目产出与项目预期绩效产出完整性、相关性、匹配性均有关联，除了品牌农产品奖励、农村能源生态建设、农民素质提升、平安农机等项目未能实施或未能全部实施外导致预期绩效产出目标未能实现，其他项目支出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 | 25 |
| 项目效益(效果) | 20 | 20 | 农业产业惠企直通车实施有利于农业生产加工企业（个人）及时、充分、精准享受国家、省市县各级部门制定的惠农政策，方便农业生产加工企业（个人）快捷便利的线上申请惠农补助资金申请，同时也有利于农业主管部门对补助资金对象和资金补助标准、范围进行实时有效监管。但由于“惠企直通车”具有政策时效性短等特性影响了项目实施预期效益。 | 16 |
| 合计 | 100 | 100 | | 82 |
| 复评结果 | 得分 | 优秀 90分≤得分≤100分；良好 80分≤得分<90分；一般 60分≤得分<80分；较差 得分<60分。 | | 82 |
| | 等次 | | | 良好 |

五、存在的问题与建议/相关建议(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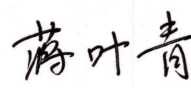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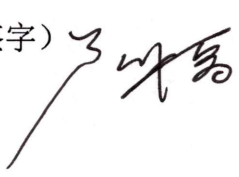

项目预算编审不够严谨。2020 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714.00 万元，实际支出 486.59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仅为 68.10%，且存在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安排有较大偏差，部分项目未有实施。

建议：重视项目预算编报工作，按照各项目管理办法及依据往年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年度项目申报进度做出科学、合理的测算，农业主管部门要做好项目跟踪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按预期目标完成、预算资金安排不出现大量结余。

评价人员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单位 | 签字 |
|-----|-------------|----------------|---|
| 卢成福 | 项目负责人、注册会计师 | 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 蒋叶青 | 助理会计师 | 温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本评价小组与以上复核项目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 | | |
|---|---|--|
| 填报人（签字）：  2021 年 06 月 28 日 | 评价机构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 年 06 月 28 日 | 评价机构负责人： （签字、盖章）  2021 年 06 月 28 日 |
|---|---|--|